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文件

湘科职发〔2019〕12号

关于印发《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

现将《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
2019年6月6日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管理办法

(试行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是高等学校的重要职能。为了规范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管理，促进技术研发服务工作的开展，提高学校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技术研发服务项目是指为地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开展的研发与设计服务、检验检测与标准化服务、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服务、知识产权与成果转化服务、文学与艺术创作服务、管理与咨询服务。

第三条 技术研发服务项目必须是我校科研工作者为第一负责人所取得的研发与服务成果，有一定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体现高等学校服务社会应有的水平、能力和责任。

第四条 本办法主要内容包括：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管理、技术研发服务成果认定、技术研发服务成果激励。

第五条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成果认定证书”是专业技术人员技术研发服务成果的证明文件，是专业技术人员职务评聘中横向课题和技术研发服务成果的认定的依据。未按本办法要求实施的技术研发服务项目，在有关科研业绩认定中学校不予认可。

第二章 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管理

第六条 技术研发服务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项目负责人须与委托方以合同(协议)或公文形式确认。项目负

责人与项目委托方在签订合同(协议)中,以独立法人承担法律责任和义务,但要备注“湖南科技职业学院”,体现学校的社会贡献。

第七条 项目负责人与委托方签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填写《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立项备案表》,报科研规划处受理备案。

第八条 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团队的组建,项目团队的组建要注重“双师型”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打造科研创新团队及促进学科与专业建设。

第九条 项目负责人必须按合同(协议)或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履行责任和义务,积极组织资源推进项目实施。合同(项目)的实施中,如因主观原因造成违约,由项目负责人承担责任;因不可抗力造成的违约,按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与委托方协商处理。

第十条 技术研发服务项目完成后,项目责任人应取得委托方出具的有关合同履行完成的结项证明材料。由项目负责人填写《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结项登记表》,将技术研发服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总结,按要求将相关佐证材料(技术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等)交科研规划处存档,办理结项登记手续。

第十一条 开展技术研发服务需利用学校资源的,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提出申请,经报批同意后,方能使用相关设施设备,并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向学校缴纳规定费用。

第三章 技术研发服务成果认定

第十二条 学校每年 12 月 10 日至 20 日,组织一次当年度技术研发服务成果认定。

第十三条 根据技术研发服务项目负责人提交的“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立项备案表”“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结项登记表”及其佐证材料，科研规划处组织专家进行技术研发服务成果的认定，获得认定的技术研发服务项目，学校颁发“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成果认定证书”。

第十四条 学校每年度在获得认定的技术研发服务成果中，根据技术创新、社会反响等要素，评定技术研发服务成果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第四章 技术研发服务成果激励

第十五条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成果认定证书”和技术研发服务成果获奖证书，是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晋级的加分项目，是“双师型”教师评定中教师技术研发服务能力的认定依据。

第十六条 被认定的技术研发服务项目，按《湖南科技职业学院科研业绩奖励办法》核定教师科研业绩分。此外，获得技术研发服务成果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项目，依次核计 30 分、20 分、10 分科研业绩分。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教师在从事技术研发服务项目过程中，不得影响所承担的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及后勤服务工作开展。

第十八条 本办法未涉及的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由科研规划处参照本文件相关办法给予认定。

第十九条 凡在项目立项备案、项目结项登记与项目结项佐证材料收集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将撤消相关项目获得的

名誉和奖励，追回其所获奖励，计为学术不端行为，并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行政纪律处分。

第二十条 本办法如有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的规定不一致的，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的规定为准。与学校此前其他规定有冲突的，以本规定为准。

第二十一条 本规定由科研管理部门负责解释，自发文之日起执行。

附件：

1.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立项备案表
2.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结项登记表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
2019年6月6日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立项备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委托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项目时间	起： 年 月 日 止： 年 月 日
项目 内 容			
技术研发服务 合同经费（大写）		¥	元
技术研发服务给委托方 带来经济效益（大写）		¥	元
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部门）意见： 分管领导（签章） 年 月 日	科研规划处意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科研规划处经办人： 年 月 日			

备注：1. 本表一式三份，科研规划处存一份，项目负责人及所在院部各一份；
2. 附合同（协议）或批文文本。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结项登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		起止年月	起： 年 月 日 止： 年 月 日
技术研发服务 结算转让费（大写）		¥	元
技术研发服务给委托方 创造经济效益（大写）		¥	元
1. 合同（协议）规定的内容完成情况			
2. 主要服务工作成效 （另附服务成效相关证明材料）			
3. 项目创新点、获自主知识产权情况（若没有可以填“无”）			
4. 项目委托方验收意见	负责人（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单位盖章）		
5. 科研规划处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单位盖章）		

备注：1.本表一式三份，科研规划处、所在院部处室、项目负责人各存一份；

2. 需另附服务内容与成效相关证明材料。